

第一章 询比公告

1.项目简介

1.1项目名称：{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控体系项目}

1.2 项目概况：鉴于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维高新”）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的需要，为加强公司管控，进一步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及内控体系，按照财政部等五部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及《关于印发《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2025年度内控体系监督评价工作规划》（皖维集字〔2023〕65号）的相关要求，构建以风险管理为导向、合规管理监督为重点，严格、规范、全面、有效的内控体系，现拟选聘一家第三方机构提供“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与监督”咨询服务。

2.采购说明

2.1 采购方式：询比采购

2.2 资金来源及比例：100%来自企业自筹

2.3 采购范围：

2.3.1 结合公司实际管理需求，对原《安徽皖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部控制手册》按照公司组织管控模式、权责界面、授权体系、制度流程、风控体系规划、执行监督等维度进行梳理和修订；协助并配合对皖维集团本埠（巢湖）下属子公司皖维高新、皖维金泉、皖维物流等子公司进行内控体系检查，对发现的关键风险点和关键控制措施提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咨询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风险管理缺陷诊断及管理建议、风险管理手册（含重大风险清单、重大风险应对方案、风险评估定性与定量标准；风险评估表）等）。

2.3.2 协助并配合皖维集团内控管理人员对皖维高新下属外埠子公司广西皖维生物质有限公司、内蒙古蒙维科技有限公司2家子公司进行内控体系检查，对发现的关键风险点和关键控制措施提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咨询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风险管理缺陷诊断及管理建议、风险管理手册（含重大风险清单、重大风险应对方案、风险评估定性与定量标准；风险评估表）等）。

2.3.3 通过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风险控制措施，强化内部控制评价和监督，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工作有机结合，建立贯穿全公司、覆盖所有重点业务和流程、适合公司发展特点、与皖维高新内控体系建设要求相适应，实现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的内部控制管理目标。

2.4最高限价：15万

2.5 计划服务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12月上旬。（实际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的为准）；服务期4个月，成果验收后服务期一年。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3.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同时具备：

(1) 资质最低要求：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中介机构执业资格证书或相关证明材料；
- ②具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提供本次询价咨询服务的单位。

(2) 业绩最低要求：

①投标人近3年内（指 2021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时具有为上市公司和省属企业提供内部控制体系咨询服务的类似业绩，类似业绩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为同一单位提供的风险评估、内控评价或内控体系建设咨询项目合同两份(上市公司和大型国企各一

份)。

(2) 为同一单位提供的分阶段、连续时间的建设咨询项目合同两份 (分别指内控建设合同两份和执行评估合同两份) 。

(3) 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项目负责人1名, 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①具备_主持完成 (作为项目负责人) 2个风险或内控咨询项目的经验, 具有具有CPA/CIA/CISA/CMA/CMC资质之一;

②近_3年 (指_2021年1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以_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3) 信誉要求最低要求:

①未被责令停业, 暂扣或吊销执照, 或吊销资质证书;

②未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③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④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⑤在近三年内 (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向前追溯3年)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⑥其他要求: _____无_____

3.2 联合体: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包报价, 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4. 询比文件的获取与递交

4.1. 询比文件的获取

欢迎各投标人自2024年11月13日至11月18日止, 每天8:30-11:30, 14:00-17:00(北京时间, 节假日除外)到安徽皖维集团法务风控部报名, 并领取询比文件; 或通过电子邮箱*****报名、领取询比文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启封时间, 下同)为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2日9:00}, 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邮箱*****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4.3 响应文件启封

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到后, 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2日组织5人及以上评委现场评审。

5.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 购 人: {安徽皖维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皖维路56号}

联 系 人: ***** [登录查看更多](#)

电话: ****

电子邮箱: ****

2024年11月13日

2024年11月14日